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9,140,420.09	1,422,028,934.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370,048.96	362,925,890.3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6,215,125.78	138,080,885.54
应收账款	865,132,761.43	771,879,202.0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99,854,805.82	637,482,175.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4,105,850.85	61,442,863.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3,504.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36,965.17	457,694,408.61

合同资产	592,358,841.9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166,826.85	69,518,001.01
流动资产合计	4,303,581,646.90	3,921,052,361.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4,073,097.06	4,073,097.06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926,794.26	37,293,262.4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6,298,792.28	223,294,166.50
在建工程	4,540,443.46	4,059,089.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9,234,742.06	52,298,561.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96,513.22	6,233,609.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51,882.79	54,800,832.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4,522,265.13	382,052,618.72
资产总计	4,678,103,912.03	4,303,104,980.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74,248.00	4,174,248.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724,125.90	33,051,105.79

应付账款	1,672,342,052.30	1,677,516,294.69
预收款项		829,724,963.48
合同负债	1,229,003,919.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6,988,969.46	126,857,498.08
应交税费	32,649,791.86	80,416,643.79
其他应付款	107,158,379.70	86,608,595.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3,292,381.84	49,949,627.96
流动负债合计	3,360,333,868.40	2,888,298,977.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70,000.00	2,67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941,796.20	12,294,931.07
递延收益	5,697,962.60	3,167,962.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67,587.05	5,681,366.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877,345.85	23,814,259.67
负债合计	3,384,211,214.25	2,912,113,236.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7,628,938.00	417,628,93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312,038.21	96,312,038.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1,950,959.96	45,420,600.9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3,818,882.48	143,818,882.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4,181,879.13	687,811,284.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3,892,697.78	1,390,991,743.6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3,892,697.78	1,390,991,743.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78,103,912.03	4,303,104,980.31

法定代表人： 赵国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钟昌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7,233,003.79	469,840,728.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370,048.96	362,925,890.3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334,452.29	26,486,397.94
应收账款	160,115,999.17	243,188,975.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0,080,812.69	148,882,019.64
其他应收款	417,716,420.22	229,216,020.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9,140,000.00	42,440,000.00
存货	2,978,292.97	6,322,176.15
合同资产	119,433,484.1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591,974.63	46,523,011.35
流动资产合计	1,869,854,488.85	1,533,385,219.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4,073,097.06	4,073,097.06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5,245,651.06	415,245,651.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743,074.66	12,355,217.6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358,428.73	30,026,851.9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906,167.10	11,895,553.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75,319.19	17,901,099.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8,201,737.80	491,497,471.09
资产总计	2,358,056,226.65	2,024,882,690.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29,354,132.19	560,289,668.64
预收款项		167,861,514.89
合同负债	314,776,235.22	
应付职工薪酬	169,694,613.91	92,339,421.70
应交税费	10,402,004.75	25,126,256.49

其他应付款	101,326,460.20	103,964,793.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5,615,055.41	35,077,188.80
流动负债合计	1,261,168,501.68	984,658,843.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70,000.00	2,67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168,798.21	9,521,933.08
递延收益	5,390,000.00	2,51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08,342.34	1,983,54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37,140.55	16,685,473.08
负债合计	1,278,205,642.23	1,001,344,316.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7,628,938.00	417,628,93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2,180,726.11	132,180,726.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457,865.55	6,457,865.8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3,818,882.48	143,818,882.48
未分配利润	379,764,172.28	323,451,961.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9,850,584.42	1,023,538,374.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58,056,226.65	2,024,882,690.7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06,026,647.50	2,379,233,731.09
其中：营业收入	1,806,026,647.50	2,379,233,731.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48,796,870.62	2,281,244,138.07
其中：营业成本	1,708,635,606.44	2,111,989,276.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651,762.96	8,450,261.35
销售费用	3,745,580.16	5,169,291.03
管理费用	80,516,582.82	84,605,414.08
研发费用	64,040,485.26	69,822,286.66
财务费用	-15,793,147.02	1,207,608.9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8,499,016.81	5,435,310.31
加：其他收益	5,946,772.60	2,021,477.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50,521.13	24,493,576.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2,309.59	9,153,338.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590,526.36	-16,925,016.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8,183.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16	-842.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185,817.50	117,770,310.65
加：营业外收入	70,742.53	1,601,065.38
减：营业外支出	701,349.65	393,575.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816,424.62	118,977,800.95
减：所得税费用	15,790,439.92	20,393,945.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06,864.54	98,583,855.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06,864.54	98,583,855.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606,864.54	98,583,855.45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69,640.97	-1,256,112.3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69,640.97	-1,256,112.3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69,640.97	-1,256,112.3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69,640.97	-1,256,112.3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076,505.51	97,327,743.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076,505.51	97,327,743.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24

法定代表人：赵国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昌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0,493,461.49	484,142,054.68
减：营业成本	484,071,457.75	430,407,055.79
税金及附加	1,091,092.06	2,210,662.29
销售费用	1,721,721.44	1,785,220.44
管理费用	19,614,208.67	19,132,395.88
研发费用	19,343,459.86	20,959,724.28
财务费用	-4,463,918.56	-2,931,472.3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192,099.03	2,985,232.41
加：其他收益	2,291,392.54	74,2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047,736.73	106,457,733.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7,984.40	8,074,089.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51,870.09	-2,950,463.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8,183.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338,455.23	125,272,261.40

加：营业外收入		49,946.44
减：营业外支出	309,402.12	6,836.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029,053.11	125,315,370.97
减：所得税费用	5,694,302.11	6,304,227.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334,751.00	119,011,143.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334,751.00	119,011,143.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25	-155,712.5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25	-155,712.5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25	-155,712.58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334,750.75	118,855,430.5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	0.29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52,474,375.05	2,021,920,192.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815,151.38	2,533,891.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272,482.25	59,101,78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3,562,008.68	2,083,555,870.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8,822,023.72	1,457,606,225.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3,950,073.68	492,216,258.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453,004.23	105,734,646.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130,945.32	42,821,646.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1,356,046.95	2,098,378,77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94,038.27	-14,822,905.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0,000,000.00	6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07,707.05	40,681,423.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30.00	91,387.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7,535,737.05	680,772,810.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65,962.43	6,308,157.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0,000,000.00	5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365,962.43	536,308,157.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30,225.38	144,464,652.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22,540.34	104,407,234.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88.05	37,189.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32,528.39	104,444,423.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32,528.39	-104,444,423.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67,724.22	279,009.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489,067.82	25,476,333.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1,507,697.17	962,416,568.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2,018,629.35	987,892,902.4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1,027,206.53	622,740,726.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794,784.42	2,060,664.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78,847.89	41,032,84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500,838.84	665,834,239.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0,163,663.06	497,176,513.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042,575.92	134,338,001.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53,005.82	34,427,732.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782,805.32	70,178,029.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042,050.12	736,120,27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458,788.72	-70,286,037.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0,000,000.00	6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71,627.05	80,513,223.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	3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583,627.05	720,550,223.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7,726.64	1,630,293.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0,000,000.00	5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1,167,726.64	531,630,293.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84,099.59	188,919,930.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22,540.34	104,407,234.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88.05	37,189.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32,528.39	104,444,423.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32,528.39	-104,444,423.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50,114.94	987,737.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92,275.68	15,177,206.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517,728.11	412,883,679.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4,910,003.79	428,060,885.9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7,628,938.00				96,312,038.21		45,420,600.93		143,818,882.48		687,811,284.01		1,390,991,743.63		1,390,991,743.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628,938.00				96,312,038.21		45,420,600.93		143,818,882.48		687,811,284.01		1,390,991,743.63		1,390,991,743.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69,640.97				-93,629,404.88		-97,099,045.85		-97,099,045.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69,640.97				-65,606,864.54		-69,076,505.51		-69,076,505.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022,540.34		-28,022,540.34		-28,022,540.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9,919,770.40				9,919,770.4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628,938.00			96,312,038.21		49,174,170.60		127,105,165.26		742,485,157.62		1,432,705,469.69	1,432,705,469.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6,112.37				-5,823,379.05		-7,079,491.42	-7,079,491.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6,112.37				98,583,855.45		97,327,743.08	97,327,743.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4,407,234.50		-104,407,234.50	-104,407,234.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407,234.50		-104,407,234.50	-104,407,234.5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022,540.34		-28,022,540.3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022,540.34		-28,022,540.3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7,628,938.00				132,180,726.11		6,457,865.55		143,818,882.48	379,764,172.28		1,079,850,584.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7,628,938.00				132,313,528.46		13,711,124.52		127,105,165.26	277,435,741.17		968,194,497.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6,943,814.94			6,943,814.9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628,938.00				132,313,528.46		6,767,309.58		127,105,165.26	284,379,556.11		968,194,497.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		-155,712.58			14,603,908.65		14,548,196.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712.58			119,011,143.15		118,855,430.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4,407,234.50		-104,407,234.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407,234.50		-104,407,234.5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00,000.00							1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7,628,938.00				132,413,528.46		6,611,597.00		127,105,165.26	298,983,464.76		982,742,693.48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中国轻工业上海设计院，由原轻工业部上海轻工业设计院和轻工业部上海食品工业设计院合并而成。1993年2月，轻工业部上海轻工业设计院首次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取得注册号为310104102243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12,180,000.00元。1995年4月，轻工业部上海轻工业设计院更名为中国轻工业上海设计院。2000年11月经国家轻工业局国情规[2000]415号文件批准同意，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至人民币40,000,000.00元。本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位于上海市宝庆路21号。

2000年11月，按国办发[2000]71号《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部门关于中央直属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的规定，并经财企[2000]751号《关于同意将中国轻工业上海设计院等七家企业国有资产划归中国轻工业北京设计院的批复》批准，原国家轻工业局直属的中国轻工业上海设计院等七家设计院的国有资产无偿划归中国轻工业北京设计院，中国轻工业北京设计院同时更名为中国轻工国际工程设计院。中国轻工业上海设计院成为中国轻工国际工程设计院下属100%控股单位。2003年3月中国轻工国际工程设计院更名为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

2002年11月，经财企[2002]475号《财政部关于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及国经贸企改[2002]877号《关于设立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批准，由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上海解放传媒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城开(集团)有限公司及杨志海等34位自然人共同发起成立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00.00万元。其中：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以货币资金6,458,309.10元及其持有的中国轻工业上海设计院截止2002年9月30日经评估的整体资产92,041,690.90元共计98,500,000元出资，折股64,403,846股，占注册资本的75.77%；上海解放传媒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10,000,000.00元出资，折股6,538,462股，占注册资本的7.692%；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10,000,000.00元出资，折股6,538,462股，占注册资本的7.692%；上海城开(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6,500,000.00元出资，折股4,250,000股，占注册资本的5%；杨志海等34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5,000,000.00元出资，折股3,269,230股，占注册资本的3.846%。

2007年1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证监发行字[2007]22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2,900万股新股；2007年2月9日，募集资金到位，业经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会师报字（2007）第0247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14,000,000.00元，2007年2月14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07]17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中国海诚”，股票代码“002116”，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2,320万股股票于2007年2月15日起上市交易。

2009年12月4日，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1301号文），将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所持公司6,191.9933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中国轻工集团公司持有。截止2010年

6月18日，本次股权划转完成，中国轻工集团公司（2017年已更名为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191.9933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4.32%。

2012年5月1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会议决通过《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确定以公司 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114,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合计转增股本91,200,00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05,000,000.00元。

2012年2月，经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分配[2012]93号）的批准，公司决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2年3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议案》，共授予154名激励对象399万份股票期权。

2014年4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确定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205,2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元（含税），每10股派送红股1股（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当年度公司首期第一批股权激励计划对象开始行权，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205,200,000股变更为206,825,896股。2014年6月，公司实施了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206,825,8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0.992138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968555股，合计增加股本102,599,977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309,425,873股。2014年6月份以后公司首期第一批股权激励计划对象继续行权，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309,425,873股变更为310,347,916股。

2014年4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期第二批股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议案》，共授予269名激励对象799.026万份股票期权。2015年1-3月，公司首期第一批股权激励计划对象行权，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310,347,916股变更为310,555,621股。

2015年4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确定以公司2015年3月18日总股本310,555,621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每10股派送红股3股（含税）。2015年6月，公司实施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公司总股本由310,555,621股变更为403,722,307股。

2015年7-12月，公司首期第一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行权，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403,722,307股变更为407,929,296股。

2016年1-12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407,929,296股变更为416,642,614股。

2017年1-12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416,642,614股变更为417,628,938股。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总裁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技术质量部、项目管理部、合约部、国际部、法务审计部、证券投资部、总务部、党委工作部、工程造价部、采购部、施工管理部、制浆造纸事业部及研发中心等部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本集团是我国轻工行业最大的提供设计、咨询、监理等工程技术服务和工程总承包服务的综合性工程公司，目前已形成包括工程设计、咨

询、安装施工、采购、试车在内的工程项目建设完整业务链，能为业主提供工程建设全过程服务。业务领域涵盖轻纺、建筑、城市规划、商物粮、电子通讯、化工石化医药、机械、农林、市政公用、电力、环境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等行业，客户遍及亚、欧、非、美及大洋洲等地。本集团在轻工工程建设领域，具备竞争优势的业务领域包括制浆造纸、食品发酵、制糖及日用化工等细分行业，在国内大中型轻工业建设领域处于主导地位。本集团在继续拓展国内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境外以轻工为主的制造业及建筑领域的工程建设市场。

本公司2020年半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3户，详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合并范围没有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本章节24、30和39。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上半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阿尔及利亚代表处、子公司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公司）之境外埃塞俄比亚分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分别确定阿尔及利亚第纳尔、比尔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

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随后按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的预计负债的损失准备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为远期外汇合约。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1：工程承包行业

应收账款组合2：工程设计行业

应收账款组合3：工程咨询行业

应收账款组合4：工程监理行业

应收账款组合5：应收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2：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3：应收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4：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5：应收关联方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和工程质保金相关合同资产组合。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以账龄为基础的减值准备矩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合同资产组合1：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2：工程质保金相关合同资产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票据

详见“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详见“金融工具”。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

14、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5、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是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本集团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本章节10。

16、债权投资

详见“金融工具”。

17、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

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章节31。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4	4.80-3.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4	12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
运营工具	年限平均法	8	4	12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4	12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②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9、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章节31。

注：说明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章节31。

20、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40年、50年	直线法	
专利权	10年	直线法	
软件	5年	直线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章节31。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25、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

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

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7、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1)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当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或服务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 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2) 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

1) 识别单项履约义务。下列情况下，本公司将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作为单项履约义务：一是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或者商品或服务的组合)的承诺；二是本公司向客户转让一系列实质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公司向客户承诺的商品或服务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

①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或服务本身或从该商品或服务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获益，即该商品或服务本身能够明确区分；

②本公司向客户转让该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即转让该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在合同中是可明确区分的。

本公司在确定转让商品或服务的承诺是否可单独区分时运用判断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下列情形通常表明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与合同中的其他承诺不可单独区分：

①本公司需提供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或服务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或服务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②该商品或服务将对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或服务予以重大修改或定制；

③该商品或服务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或服务具有高度关联性。

2) 确定单项履约义务的时段或者时点。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3) 确定交易价格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惯例确定交易价格。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重大融资成分、应付客户对价、非现金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如奖励、罚金等)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3)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4)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5) 履行义务确认收入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

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本公司在履行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2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为基础。若报价可方便及定期向交易所、证券商、经纪、行业团体、报价服务者或监管代理处获得，且该报价代表按公平交易基准进行的实际或常规市场交易时，该市场被视为活跃市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方法确认，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该估计可能与下一年度的实际结果有所不同。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7)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	不适用	无

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时账面价值调节表如下：

项 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
资产：			
应收账款	771,879,202.09	-134,052,016.57	637,827,185.52
存货	457,694,408.61	-453,297,808.19	4,396,600.42
合同资产		587,349,824.76	587,349,824.76
负债：			
预收账款	829,724,963.48	-829,724,963.48	
合同负债		829,724,963.48	829,724,963.48

本集团将根据收入准则计量的2019年年末损失准备与根据新收入准则确定的2020年年初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计量类别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重分类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20年1月1日)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231,973,016.87	-8,872,230.70	223,100,786.17
存货减值准备	2,646,942.49	-2,646,942.49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519,173.19	11,519,173.19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是。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22,028,934.40	1,422,028,934.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2,925,890.36	362,925,890.3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8,080,885.54	138,080,885.54	
应收账款	771,879,202.09	637,827,185.52	-134,052,016.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37,482,175.81	637,482,175.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1,442,863.77	61,442,863.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7,694,408.61	4,396,600.42	-453,297,808.19
合同资产		587,349,824.76	587,349,824.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9,518,001.01	69,518,001.01	
流动资产合计	3,921,052,361.59	3,921,052,361.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4,073,097.06	4,073,097.06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7,293,262.45	37,293,262.4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3,294,166.50	223,294,166.50	
在建工程	4,059,089.44	4,059,089.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2,298,561.22	52,298,561.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233,609.31	6,233,609.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800,832.74	54,800,832.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052,618.72	382,052,618.72	
资产总计	4,303,104,980.31	4,303,104,980.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74,248.00	4,174,248.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051,105.79	33,051,105.79	
应付账款	1,677,516,294.69	1,677,516,294.69	
预收款项	829,724,963.48		-829,724,963.48
合同负债		829,724,963.48	829,724,963.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6,857,498.08	126,857,498.08	
应交税费	80,416,643.79	80,416,643.79	
其他应付款	86,608,595.22	86,608,595.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9,949,627.96	49,949,627.96	
流动负债合计	2,888,298,977.01	2,888,298,977.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70,000.00	2,67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294,931.07	12,294,931.07	
递延收益	3,167,962.60	3,167,962.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81,366.00	5,681,366.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814,259.67	23,814,259.67	
负债合计	2,912,113,236.68	2,912,113,236.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7,628,938.00	417,628,93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312,038.21	96,312,038.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420,600.93	45,420,600.9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3,818,882.48	143,818,882.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7,811,284.01	687,811,284.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0,991,743.63	1,390,991,743.6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0,991,743.63	1,390,991,743.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03,104,980.31	4,303,104,980.3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9,840,728.11	469,840,728.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2,925,890.36	362,925,890.3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486,397.94	26,486,397.94	
应收账款	243,188,975.96	190,132,253.96	-53,056,722.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8,882,019.64	148,882,019.64	
其他应收款	229,216,020.17	229,216,020.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440,000.00	42,440,000.00	
存货	6,322,176.15	716,463.19	-5,605,712.96
合同资产		58,662,434.96	58,662,434.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523,011.35	46,523,011.35	
流动资产合计	1,533,385,219.68	1,533,385,219.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4,073,097.06	4,073,097.06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5,245,651.06	415,245,651.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355,217.66	12,355,217.6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026,851.92	30,026,851.9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895,553.68	11,895,553.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01,099.71	17,901,099.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1,497,471.09	491,497,471.09	
资产总计	2,024,882,690.77	2,024,882,690.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60,289,668.64	560,289,668.64	
预收款项	167,861,514.89		-167,861,514.89
合同负债		167,861,514.89	167,861,514.89
应付职工薪酬	92,339,421.70	92,339,421.70	
应交税费	25,126,256.49	25,126,256.49	
其他应付款	103,964,793.16	103,964,793.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5,077,188.80	35,077,188.80	
流动负债合计	984,658,843.68	984,658,843.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70,000.00	2,67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521,933.08	9,521,933.08	
递延收益	2,510,000.00	2,51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83,540.00	1,983,54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85,473.08	16,685,473.08	
负债合计	1,001,344,316.76	1,001,344,316.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7,628,938.00	417,628,93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2,180,726.11	132,180,726.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457,865.80	6,457,865.8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3,818,882.48	143,818,882.48	
未分配利润	323,451,961.62	323,451,961.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3,538,374.01	1,023,538,374.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24,882,690.77	2,024,882,690.77	

33、其他

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

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3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应纳流转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申海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5%
中国轻工业上海咨询有限公司	25%
中轻海诚投资有限公司	25%
中国轻工（马里）工程有限公司	35%

2、税收优惠

（1）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以及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1001282，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2018年-2020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下属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公司）于2018年取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

2018年11月15日，证书编号为GR201842000883，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自2018年至2020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业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取得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61000860，有效期为三年。西安公司2018年-2020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轻国际）于2018年10月31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11005348，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中轻国际自2018年起至2020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轻建设）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8年9月10日，证书编号：GR201811003585，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中轻建设自2018年起至2020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公司）于2018年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8年11月28日，证书编号：GR201844009924，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自2018年起至2020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公司）于2017年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7年9月5日，证书编号为GR201743000102，证书有效期为三年。长沙公司本报告期处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预缴。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公司）于2019年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9年8月28日，证书编号为GR201945000253，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南宁公司2019年至2021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业成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公司）于2019年取得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9年11月28日，证书编号为GR201951002055，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成都公司自2019年至2021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长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长顺公司）于2017年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7年12月1日，证书编号为GR201743000973，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湖南长顺公司本报告期处于高新

技术企业资格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预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52,284.58	777,611.34
银行存款	1,256,226,250.80	1,371,106,895.83
其他货币资金	41,761,884.71	50,144,427.23
合计	1,299,140,420.09	1,422,028,934.4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4,874,491.64	24,284,344.60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57,121,790.74	50,144,427.23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46,311.80	
信用证保证金	11,051,827.96	19,006,093.16
保函保证金	24,420,457.16	16,214,023.25
银行账户冻结资金	15,359,906.03	6,929,770.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2,178,064.61	5,112,777.53
工程施工保证金	1,165,223.18	2,881,763.29
合 计	57,121,790.74	50,144,427.23

说明：银行账户冻结资金主要为子公司南宁公司因与内蒙古湾川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未决诉讼被法院冻结的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2,370,048.96	362,925,890.36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402,370,048.96	362,925,890.36
其中：		
合计	402,370,048.96	362,925,890.36

说明：本公司2020年度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为结构性存款183天，期末余额6,000万元；180天封闭式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结构性存款，期末余额7,000万元；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期末余额7,000

万元；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期末余额7,000万元；180天封闭式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期末余额13,000万元。公允价值变动为237万元。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5,689,264.07	91,043,638.98
商业承兑票据	30,525,861.71	47,037,246.56
合计	106,215,125.78	138,080,885.54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6,368,522.07	100.00%	153,396.29	0.14%	106,215,125.78	138,317,253.62	100.00%	236,368.08	0.17%	138,080,885.54
银行承兑汇票	75,689,264.07	71.16%			75,689,264.07	91,043,638.98	65.82%			91,043,638.98
商业承兑汇票	30,679,258.00	28.84%	153,396.29	0.50%	30,525,861.71	47,273,614.64	34.18%	236,368.08	0.50%	47,037,246.56
合计	106,368,522.07	100.00%	153,396.29	0.14%	106,215,125.78	138,317,253.62	100.00%	236,368.08	0.17%	138,080,885.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75,689,264.07		0.00%
商业承兑汇票	30,679,258.00	153,396.29	0.50%
合计	106,368,522.07	153,396.29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236,368.08	-82,971.79				153,396.29
合计	236,368.08	-82,971.79				153,396.29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7,350,350.11	
商业承兑票据	644,444.44	11,504,869.37
合计	77,994,794.55	11,504,869.37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4,429,082.22	23.03%	109,895,602.38	43.19%	144,533,479.84	129,551,461.23	12.91%	109,008,052.38	84.14%	20,543,408.8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0,375,375.14	76.97%	129,776,093.55	15.26%	720,599,281.59	731,376,510.46	84.95%	114,092,733.79	15.60%	617,283,776.67
其中：										
业务类型划分	822,348,069.14	74.43%	129,635,957.01	15.76%	692,712,112.13	699,848,238.18	81.29%	113,935,092.42	16.28%	585,913,145.76
应收关联方款项	28,027,306.00	2.54%	140,136.54	0.50%	27,887,169.46	31,528,272.28	3.66%	157,641.37	0.50%	31,370,630.91
合计	1,104,804,457.36	100.00%	239,671,695.93	21.69%	865,132,761.43	860,927,971.69	100.00%	223,100,786.17	25.91%	637,827,185.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126,990,918.21			经减值测试，该笔应收账款没有减值迹象
客户 2	42,006,702.33	42,006,702.33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收不回来
客户 3	39,713,277.07	39,713,277.07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收不回来
客户 4	10,869,860.15	3,306,611.46	30.00%	项目停工，未正常生产经营
客户 5	10,553,372.17	9,330,236.34	88.00%	破产重整中
客户 6	10,123,323.86	5,434,236.76	54.00%	应收涉诉，根据还款计划考虑收回风险及现金价值等因素计算预期损失率计提坏账
客户 7	6,019,967.45	1,952,877.44	32.00%	项目停工，未正常生产经营
客户 8	3,018,561.95	3,018,561.95	100.00%	无可执行资产
其他	5,133,099.03	5,133,099.03	100.00%	项目终止，款项回收困难
合计	254,429,082.22	109,895,602.38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工程承包	560,023,138.96	54,188,697.02	9.68%
工程设计	223,911,203.73	60,915,305.06	27.21%
工程咨询	18,545,832.07	7,917,604.55	42.69%
工程监理	19,867,894.38	6,614,350.38	33.29%
应收关联方款项	28,027,306.00	140,136.54	0.50%
合计	850,375,375.14	129,776,093.55	--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87,712,272.15
1 至 2 年	140,922,594.33
2 至 3 年	90,893,276.14
3 年以上	185,276,314.74
3 至 4 年	45,785,471.16
4 至 5 年	16,985,131.73
5 年以上	122,505,711.85
合计	1,104,804,457.3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23,100,786.17	16,570,909.76				239,671,695.93
合计	223,100,786.17	16,570,909.76				239,671,695.9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	355,827,015.74	32.21%	87,001,448.04
合计	355,827,015.74	32.21%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滦州雅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	3,887,022.00	-291,526.65
馆陶县正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	2,779,131.57	-225,334.99
九江保浔置业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	978,195.00	-33,258.63
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	296,484.80	-14,824.24
合肥市明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	100,000.00	-6,150.83
Marubeni Corporation	福费廷	280,860,245.65	-3,575,469.17
合计		288,901,079.02	-4,146,564.51

说明:

期末, 本集团办理了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保理金额为7,469,738.03元, 同时终止确认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7,910,771.78元, 账面余额为8,040,833.37元, 账龄为一年以内, 已计提坏账130,061.59元;

期末, 本集团办理了不附追索权的信用证项下福费廷业务, 信用证金额280,860,245.65元, 福费廷收款金额277,284,776.48元。终止确认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270,777,362.83元, 账面余额280,860,245.65元, 账龄为一年以内, 已计提坏账10,082,882.82元。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项目	期末数
资产:	4,174,248.00

武汉旭程置业有限公司	994,248.00
武汉融景臻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180,000.00
资产小计	4,174,248.00

说明：期末，本集团办理了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保理金额4,174,248.00元，同时确认短期借款4,174,248.00元。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3,778,885.60元，账面余额为4,174,248.00元，已计提坏账395,362.40元，账龄为一年以内。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66,514,541.53	74.07%	458,512,123.00	71.93%
1至2年	132,741,035.41	14.75%	149,899,354.06	23.51%
2至3年	76,603,688.78	8.51%	15,904,574.84	2.49%
3年以上	23,995,540.10	2.67%	13,166,123.91	2.07%
合计	899,854,805.82	--	637,482,175.81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算的原因
SAN CHAIN TRADING COMPLANY LIMITED	34,694,806.09	未到结算期
潍坊凯信机械有限公司	27,2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广东云丰机械有限公司	19,362,000.00	未到结算期
四川华川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807,193.04	未到结算期
潍坊凯信机械有限公司	14,589,264.20	未到结算期
ALLIMAND SA	13,029,262.50	未到结算期
无锡海同锅炉有限公司	12,757,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38,439,525.83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228,174,204.89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25.36%。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53,504.40	
其他应收款	84,052,346.45	61,442,863.77
合计	84,105,850.85	61,442,863.77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896.00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10,175.22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533.45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99.73	
合计	53,504.4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项计提	5,599,025.24	7,603,821.44
备用金	32,712,131.22	23,929,846.75
保证金及押金	58,807,245.35	52,969,871.24
应收代垫款	4,988,503.89	931,323.17
应收关联方款项	264,161.52	60,400.00
其他	12,721,111.95	5,941,125.02
合计	115,092,179.17	91,436,387.6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911,231.72	2,478,470.69	7,603,821.44	29,993,523.85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480,474.12	845,834.75		1,326,308.87
本期转回			75,000.00	75,000.00
本期核销	205,000.00			205,000.00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86,705.84	3,324,305.44	7,528,821.44	31,039,832.7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528,742.66
1 至 2 年	18,719,873.35
2 至 3 年	10,945,725.23
3 年以上	29,897,837.93
3 至 4 年	8,746,689.28
4 至 5 年	4,553,692.89
5 年以上	16,597,455.76
合计	115,092,179.1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9,993,523.85	1,326,308.87	75,000.00	205,000.00		31,039,832.72
合计	29,993,523.85	1,326,308.87	75,000.00	205,000.00		31,039,832.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中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分公司	75,000.00	现金收回
合计	75,000.00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5,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708,000.00	1-2 年	3.22%	855,761.21
国泰纸业（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	保证金	2,900,000.00	5 年以上	2.52%	2,900,000.00
安徽古井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29,100.00	1 年内	1.94%	11,145.50
摩洛哥卫生部综合诊所项目	保证金	1,998,991.17	1 年内	1.74%	1,998,991.17
泰富重装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1,406,600.00	2-3 年	1.22%	426,199.80
合计	--	12,242,691.17	--	10.64%	6,192,097.68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8,670.43		98,670.43	20,821.19		20,821.19
库存商品	6,104,134.64		6,104,134.64	4,341,619.13		4,341,619.13
低值易耗品	34,160.10		34,160.10	34,160.10		34,160.10
合计	6,236,965.17		6,236,965.17	4,396,600.42		4,396,600.42

8、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	437,770,398.20	2,646,942.49	435,123,455.71	455,944,750.68	2,646,942.49	453,297,808.19

工程质保金相关合同资产	167,052,071.39	9,816,685.15	157,235,386.24	142,924,247.27	8,872,230.70	134,052,016.57
合计	604,822,469.59	12,463,627.64	592,358,841.95	598,868,997.95	11,519,173.19	587,349,824.76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工程质保金相关合同资产	944,454.45			
合计	944,454.45			--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进项税额	38,542,545.37	40,102,646.74
多交或预缴的增值税额	7,346,995.51	7,125,288.25
预缴所得税	1,606,847.20	4,041,846.35
预缴其他税费	670,438.77	1,011,744.42
应收出口退税		17,236,475.25
合计	48,166,826.85	69,518,001.01

10、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国债	4,073,097.06		4,073,097.06	4,073,097.06		4,073,097.06
合计	4,073,097.06		4,073,097.06	4,073,097.06		4,073,097.06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03 国债 (3)	4,000,000.00	3.40%	3.27%	2023 年 04 月 17 日	4,000,000.00	3.40%	3.27%	2023 年 04 月 17 日
合计	4,000,000.00	—	—	—	4,000,000.00	—	—	—

其他说明：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按照三阶段模型预期信用损失法计量国债坏账准备，本集团认为国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36,926,794.26	37,293,262.45
合计	36,926,794.26	37,293,262.45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6,283,831.96	223,294,166.50
固定资产清理	14,960.32	
合计	216,298,792.28	223,294,166.5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3,036,823.04	25,997,447.61	68,048,022.41	66,176,291.27	433,258,584.33
2.本期增加金额		4,710,475.49	767,600.92	1,474,263.69	6,952,340.10
(1) 购置		4,710,475.49	767,600.92	1,474,263.69	6,952,340.1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38,788.34	3,462,979.98	4,301,768.32
(1) 处置或报废			838,788.34	3,462,979.98	4,301,768.32
4.期末余额	273,036,823.04	30,707,923.10	67,976,834.99	64,187,574.98	435,909,156.1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0,046,364.04	18,536,553.91	51,924,821.39	49,456,678.49	209,964,417.83
2.本期增加金额	4,055,626.86	5,450,567.04	2,008,472.98	2,210,083.69	13,724,750.57
(1) 计提	4,055,626.86	5,450,567.04	2,008,472.98	2,210,083.69	13,724,750.57

3.本期减少金额			805,236.81	3,258,607.44	4,063,844.25
(1) 处置或报废			805,236.81	3,258,607.44	4,063,844.25
4.期末余额	94,101,990.90	23,987,121.00	53,128,057.60	48,408,154.70	219,625,324.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8,934,832.14	6,720,802.15	14,848,777.43	15,779,420.24	216,283,831.96
2.期初账面价值	182,990,459.00	7,460,893.70	16,123,201.02	16,719,612.78	223,294,166.5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武汉公司合肥分公司办公楼	1,891,314.68	尚在办理中
广州公司清华园科技办公楼	91,182,518.86	尚在办理中

(3)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报废待处置固定资产	14,960.32	
合计	14,960.32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540,443.46	4,059,089.44
合计	4,540,443.46	4,059,089.4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	4,540,443.46		4,540,443.46	4,059,089.44		4,059,089.44
合计	4,540,443.46		4,540,443.46	4,059,089.44		4,059,089.4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办公楼	105,988,800.00	4,059,089.44	481,354.02			4,540,443.46	4.28%	筹建报批中				其他
合计	105,988,800.00	4,059,089.44	481,354.02			4,540,443.46	--	--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859,563.44	125,000.00		107,512,277.53	144,496,840.97
2.本期增加金额				1,395,542.45	1,395,542.45
(1) 购置				1,395,542.45	1,395,542.4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73,368.23	373,368.23

(1) 处置				373,368.23	373,368.23
4.期末余额	36,859,563.44	125,000.00		108,534,451.75	145,519,015.1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039,418.78	125,000.00		86,033,860.97	92,198,279.75
2.本期增加金额	440,454.84			4,018,906.77	4,459,361.61
(1) 计提	440,454.84			4,018,906.77	4,459,361.61
3.本期减少金额				373,368.23	373,368.23
(1) 处置				373,368.23	373,368.23
4.期末余额	6,479,873.62	125,000.00		89,679,399.51	96,284,273.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379,689.82			18,855,052.24	49,234,742.06
2.期初账面价值	30,820,144.66			21,478,416.56	52,298,561.22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25,327.65		40,892.67		384,434.98
金融终端技术服务费	44,344.34		15,650.94		28,693.40
租赁地下车库	4,410,765.14		134,338.02		4,276,427.12
办公楼智能化系统及室外装修工程	1,353,172.18	43,000.00	89,214.46		1,306,957.72
合计	6,233,609.31	43,000.00	280,096.09		5,996,513.22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3,328,552.58	42,516,153.97	264,849,851.29	39,884,967.80
应付职工薪酬	87,224,802.65	13,637,720.40	89,314,414.21	13,951,162.13
递延收益	5,390,000.00	808,500.00	3,167,962.60	475,194.39
预提费用及预计负债	2,772,997.99	415,949.70	2,772,997.99	415,949.70
无形资产摊销	490,391.47	73,558.72	490,391.47	73,558.72
合计	379,206,744.69	57,451,882.79	360,595,617.56	54,800,832.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057,451.47	5,567,587.05	32,602,951.05	5,624,844.50
其他			376,810.00	56,521.50
合计	32,057,451.47	5,567,587.05	32,979,761.05	5,681,366.0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46,342,475.30	199,471,285.85
合计	346,342,475.30	199,471,285.8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0,556,281.53	20,556,281.53	
2023 年	6,226,970.34	6,226,970.34	
2024 年	4,654,291.36	4,654,291.36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168,033,742.62	168,033,742.62	
2030 年	146,871,189.45		
合计	346,342,475.30	199,471,285.85	--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174,248.00	4,174,248.00
合计	4,174,248.00	4,174,248.00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724,125.90	33,051,105.79
合计	14,724,125.90	33,051,105.79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承包款	1,532,705,921.80	1,570,070,732.66
咨询款	26,284,962.00	19,709,200.00
设计款	501,756.71	405,158.53
应付关联方	8,987,063.17	8,562,973.12
其他	103,862,348.62	78,768,230.38
合计	1,672,342,052.30	1,677,516,294.69

其他说明：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合计金额160,443,840.50元，占应付账款余额的9.59%。

20、合同负债

20：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承包款	764,201,489.89	463,483,698.71
设计款	92,625,148.98	141,060,917.99
监理款	58,258,673.65	40,397,894.49
咨询款	8,532,102.66	12,418,379.55
预收关联方款项	2,360,839.35	557,263.5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290,366,947.77	165,851,112.20
其他	12,658,717.04	5,955,697.04
合计	1,229,003,919.34	829,724,963.48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5,597,969.40	493,623,821.11	366,747,665.09	252,474,125.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59,528.68	36,239,291.64	32,983,976.28	4,514,844.04
合计	126,857,498.08	529,863,112.75	399,731,641.37	256,988,969.4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8,485,965.00	404,326,592.03	280,201,255.82	232,611,301.21
2、职工福利费		9,867,699.39	9,843,739.39	23,960.00
3、社会保险费		17,324,624.41	17,317,931.51	6,692.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493,276.84	15,486,583.94	6,692.90
工伤保险费		597,818.38	597,818.38	
生育保险费		1,233,529.19	1,233,529.19	
4、住房公积金	21,483.00	30,236,703.95	30,255,243.95	2,94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090,521.40	6,851,732.85	4,143,325.94	19,798,928.31

8、其他短期薪酬		25,016,468.48	24,986,168.48	30,300.00
合计	125,597,969.40	493,623,821.11	366,747,665.09	252,474,125.4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813,391.78	23,813,391.78	
2、失业保险费		787,335.11	787,335.11	
3、企业年金缴费	1,259,528.68	11,638,564.75	8,383,249.39	4,514,844.04
合计	1,259,528.68	36,239,291.64	32,983,976.28	4,514,844.04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266,078.32	18,047,837.52
企业所得税	15,471,600.97	25,714,403.73
个人所得税	814,117.80	34,416,924.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6,837.91	927,121.85
教育费附加	315,271.83	674,466.29
其他	345,885.03	635,890.14
合计	32,649,791.86	80,416,643.79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07,158,379.70	86,608,595.22
合计	107,158,379.70	86,608,595.22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27,329,389.24	30,195,763.49

代扣社保	4,020,982.82	942,289.20
暂收款	15,455,862.03	15,117,163.84
应付关联方	6,209,835.36	2,040,129.06
其他	54,142,310.25	38,313,249.63
合计	107,158,379.70	86,608,595.22

2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3,292,381.84	49,949,627.96
合计	43,292,381.84	49,949,627.96

25、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2,670,000.00	2,670,000.00
合计	2,670,000.00	2,670,000.00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	2,670,000.00			2,670,000.00	
合计	2,670,000.00			2,670,000.00	--

26、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772,997.99	2,772,997.99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7,168,798.21	9,521,933.08	
合计	9,941,796.20	12,294,931.07	--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167,962.60	2,880,000.00	350,000.00	5,697,962.60	与收益相关,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
合计	3,167,962.60	2,880,000.00	350,000.00	5,697,962.6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2,510,000.00	2,880,000.00					5,3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大窄分布 AES 产业化示范	7,962.60						7,962.60	与收益相关
智能全自动煮糖控制系统项目	350,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糖厂白砂糖熟化仓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8、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7,628,938.00						417,628,938.00

29、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5,469,788.85			95,469,788.85
其他资本公积	842,249.36			842,249.36
合计	96,312,038.21			96,312,038.21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420,600.93	-3,469,640.97				-3,469,640.97	41,950,959.9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420,600.93	-3,469,640.97				-3,469,640.97	41,950,959.9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5,420,600.93	-3,469,640.97				-3,469,640.97	41,950,959.96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3,818,882.48			143,818,882.48
合计	143,818,882.48			143,818,882.48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87,811,284.01	732,565,387.2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6,533,324.1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87,811,284.01	749,098,711.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606,864.54	58,609,152.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489,344.96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022,540.34	104,407,234.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94,181,879.13	687,811,284.01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00,251,699.69	1,704,197,021.98	2,360,084,850.56	2,098,527,681.38

其他业务	5,774,947.81	4,438,584.46	19,148,880.53	13,461,594.65
合计	1,806,026,647.50	1,708,635,606.44	2,379,233,731.09	2,111,989,276.03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 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1,806,026,647.50			1,806,026,647.50
其中:				
工程承包	1,055,908,260.60			1,055,908,260.60
工程设计	498,318,762.80			498,318,762.80
工程咨询	77,411,932.41			77,411,932.41
工程监理	168,612,743.88			168,612,743.88
其他业务	5,774,947.81			5,774,947.81
按经营地区分类	1,806,026,647.50			1,806,026,647.50
其中:				
境内	1,435,278,010.84			1,435,278,010.84
境外	370,748,636.66			370,748,636.6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部分合同尚在履行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与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于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98,076.14	3,202,992.40
教育费附加	2,160,382.53	2,161,171.92
房产税	1,087,546.90	1,380,170.67
土地使用税	95,442.79	209,353.98
车船使用税	59,316.00	42,545.00
印花税	1,022,492.56	1,122,472.11
其他	228,506.04	331,555.27
合计	7,651,762.96	8,450,261.35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98,843.15	4,530,913.89
保险、运输及税金	195,366.30	94,296.23
差旅费	148,032.05	199,510.10
广告费	26,863.22	60,996.19
办公及会务费	58,030.98	91,191.44
业务招待费	56,867.70	95,130.98
水电费	145,113.34	11,989.32
折旧费	13,941.60	13,863.24
其他	2,521.82	71,399.64
合计	3,745,580.16	5,169,291.03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536,194.42	58,653,493.17
办公及会务费	3,297,055.87	3,729,910.76
物业、水电、修理费	5,526,292.25	5,713,174.35
折旧费	2,057,398.18	2,777,917.93
差旅费	2,031,089.45	3,348,597.40
中介机构、咨询服务费	1,819,735.44	2,831,127.28
无形资产摊销	2,533,163.59	2,375,487.77
保险、运输费及税金	760,600.05	790,467.18
业务招待费	914,550.91	1,440,092.01
其他	5,040,502.66	2,945,146.23
合计	80,516,582.82	84,605,414.08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53,486,946.18	59,464,583.68

材料费	377,388.55	974,008.24
水电燃气费	24,453.07	43,186.49
折旧费	2,938,480.28	776,637.24
无形资产摊销	428,076.70	516,825.64
委外机构费用	357,235.76	14,807.64
其他费用	6,427,904.72	8,032,237.73
合计	64,040,485.26	69,822,286.66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8,499,016.81	5,435,310.31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17,059,343.40	1,913,323.81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9,765,213.19	4,729,595.42
合计	-15,793,147.02	1,207,608.92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072,939.58	1,835,826.30
其他	1,873,833.02	185,650.70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44,838.73	24,280,422.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37,682.40	145,154.44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68,000.00	68,000.00
合计	7,150,521.13	24,493,576.58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5,841.40	6,019,038.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6,468.19	3,134,300.20
合计	-922,309.59	9,153,338.50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28,723.73	-3,946,400.6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56,166.1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551,599.92	-12,978,615.63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5,963.44	
合计	-18,590,526.36	-16,925,016.23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38,183.84
合计		1,038,183.84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52.16	-842.06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收益		20,880.64	
其他	70,742.53	1,580,184.74	

合计	70,742.53	1,601,065.38	
----	-----------	--------------	--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03,500.00	63,662.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8,853.72	6,304.51	
其他	468,995.93	323,608.57	
合计	701,349.65	393,575.08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555,268.92	30,151,270.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64,829.00	-9,757,324.93
合计	15,790,439.92	20,393,945.5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816,424.6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472,463.6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97,629.0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5,074.5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62,167.3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002,139.49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949,772.47
其他	5,665.58
所得税费用	15,790,439.92

4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57。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30,953,767.52	23,916,206.38
往来款项	26,032,056.69	24,812,675.95
利息收入	8,437,520.26	5,435,310.31
政府补助	9,458,331.29	1,835,826.30
收到的其他款项	5,390,806.49	3,101,768.05
合计	80,272,482.25	59,101,786.9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类经营及管理费用	19,774,601.20	26,869,452.00
往来款	15,380,298.69	4,139,583.83
银行手续费	9,211,425.59	4,729,595.42
押金及保证金	30,780,752.71	6,966,917.07
支付的其他款项	164,983,867.13	116,097.74
合计	240,130,945.32	42,821,646.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款项主要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公司”）与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联合体的方式签订了阿联酋ITTIHAD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投资的《年产33万吨文化纸工程》总承包合同。2020年4月7日，业主提出银行履约保函索赔（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1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支付业主工程项目保函索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2020年4月10日，公司已按照要求支付了该项索赔，金额为人民币15,751万元。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代派发股息手续费	9,988.05	37,189.45
合计	9,988.05	37,189.45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5,606,864.54	98,583,855.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590,526.36	15,886,832.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724,750.57	10,411,139.50
无形资产摊销	4,459,361.61	4,511,650.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0,096.09	368,289.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16	842.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304.42	-14,576.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2,309.59	-9,153,338.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059,343.40	1,913,323.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50,521.13	-24,493,576.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1,050.05	-11,447,600.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778.95	1,480,925.6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0,364.75	-168,071,276.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5,430,946.03	-39,173,453.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8,692,137.51	132,293,673.50
其他	-4,718,707.73	-27,919,61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94,038.27	-14,822,905.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2,018,629.35	987,892,902.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71,507,697.17	962,416,568.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489,067.82	25,476,333.6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42,018,629.35	1,371,507,697.17
其中：库存现金	1,152,284.58	777,611.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0,866,344.77	1,370,730,085.8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2,018,629.35	1,371,507,697.17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7,121,790.74	详见附注七、1 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3,778,885.60	详见附注七、4.应收账款
合计	60,900,676.34	--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26,102,519.41
其中：美元	58,298,048.09	7.0795	412,721,031.45
欧元	26,422.65	7.9610	210,350.72
港币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28,310,303.32	0.0585	1,657,511.89
越南盾	12,764,098,553.00	0.0003	3,858,554.58
西非法郎	311,888,045.00	0.0119	3,713,612.40
比尔	10,745,332.55	0.2043	2,195,658.38
阿联酋迪拉姆	922,793.70	1.8919	1,745,799.99
应收账款	--	--	236,841,203.36

其中：美元	30,510,000.00	7.0795	215,995,545.00
越南盾	18,322,797,926.74	0.0003	5,538,935.28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261,438,830.42	0.0585	15,306,723.08
应付账款、其他应付			54,805,221.81
其中：美元	7,367,473.80	7.0795	52,158,030.77
越南盾	6,848,532,626.12	0.0003	2,070,294.03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9,853,401.22	0.0585	576,897.0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本公司之境外阿尔及利亚代表处、子公司长沙公司之境外埃塞俄比亚分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分别确定阿尔及利亚第纳尔、比尔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马里）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轻马里）为在境外马里巴马科注册的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上海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奖励款	24,045.10	其他收益	24,045.10
上海市出口信用保险保费减免	711,990.97	其他收益	711,990.97
上海浦江镇第七批企业总包项目扶持资金	9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
稳岗补贴	1,754,804.52	其他收益	1,754,804.52
长沙市雨花区技术交易奖励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长沙市税收补助	198,599.11	其他收益	198,599.11
长沙市服务业加计扣除	256,598.61	其他收益	256,598.61
广西区社会保险事业局补助	150,433.44	其他收益	150,433.44
广西区科学技术厅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南宁市国家税务局江南分局补助	39,067.83	其他收益	39,067.83
南宁市商务局补助	27,400.00	其他收益	27,400.00
上海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20,000.00	其他收益	220,000.0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业成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	武汉	专业监理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业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	西安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申海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专业监理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业上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专业咨询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施工安装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轻海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项目投资、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马里）工程有限公司	马里共和国	马里共和国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湖南长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专业监理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

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集团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32.21%（2019年：23.64%）；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9.98%（2019年：14.16%）。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报表项目列示如下。

	2020.6.30	2019.12.31
债权投资	4,073,097.06	4,073,097.06
合 计	4,073,097.06	4,073,097.06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

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 末 数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9,914.04				129,914.04
应收票据	10,621.51				10,621.51
应收账款	86,513.28				86,513.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37.00				40,237.00
其他应收款	8,410.59				8,410.59
债权投资				407.31	407.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92.68	3,692.68
金融资产合计	275,696.42			4,099.99	279,796.41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17.42				417.42
应付票据	1,472.41				1,472.41
应付账款	167,234.21				167,234.21
其他应付款	10,715.84				10,715.84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4,329.24				4,329.24
长期应付款		267.00			267.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84,169.12	267.00			184,436.12

期初，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9. 12. 31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42,202.89				142,202.89
应收票据	13,808.09				13,808.09
应收账款	77,187.92				77,187.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292.59				36,292.59
其他应收款	6,144.29				6,144.29

债权投资		407.31	407.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729.33	3,729.33
金融资产合计	275,635.78	4,136.64	279,772.42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17.42		417.42
应付票据	3,305.11		3,305.11
应付账款	167,751.63		167,751.63
其他应付款	8,660.86		8,660.86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4,994.96		4,994.96
长期应付款		267.00	267.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85,129.98	267.00	185,396.98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417.42	417.42
其中：短期借款	417.42	417.42
金融资产	129,914.04	142,202.89
其中：货币资金	129,914.04	142,202.89
合 计	130,331.46	142,620.31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40,237.00	36,292.59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37.00	36,292.59
合 计	40,237.00	36,292.59

本集团金融负债中短期借款期限较短，且为固定利率，故不存在对本集团形成重大利率风险；交易性金融资产为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产品均有最低限额收益率，故对本集团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比尔、阿尔及利亚第纳尔、阿联酋迪拉姆、摩洛哥迪拉姆、越南盾、西非法郎、印尼卢比、孟加拉塔卡）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于 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美元	5,215.80	5,068.77	50,128.56	47,762.17
欧元		5,551.34	21.04	636.41
比尔		6,831.78	219.57	158.77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57.69	83.46	1,696.42	2,037.12
阿联酋迪拉姆		920.14	174.58	93.88
摩洛哥迪拉姆			199.90	199.90
越南盾	207.03	107.14	939.74	832.11
西非法郎			371.36	640.35
英镑		38.16		
印尼卢比				1.80
孟加拉塔卡				544.32
合 计	5,480.52	18,600.79	53,751.17	52,906.83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

本集团密切关注价格变动对本集团权益证券投资价格风险的影响。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其他价格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370,048.96			402,370,048.96
（1）债务工具投资	402,370,048.96			402,370,048.96
（六）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469,991.12		19,456,803.14	36,926,794.2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19,840,040.08		19,456,803.14	439,296,843.2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轻工业	200,000.00 万元	51.90%	51.90%

本企业的母公司：中国轻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本企业最终控制方：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九、1。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造纸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中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海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湖北中轻控股武汉轻工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制浆造纸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轻特种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轻华信工程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陕西中轻轻工业工程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轻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食发（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南宁轻工业工程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东中食营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轻日化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九江保浔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保置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保利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二零四九保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保利金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水保利垄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保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宜昌金夷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荆州金海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庭瑞忠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林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	--------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设备购置费	2,844,828.32	5,000,000.00
湖北中轻控股武汉轻工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设计	2,109,440.75	2,016,712.28
中轻华信工程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7,451,488.72	7,661,253.43
南宁轻工业工程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2,107,500.00	977,200.00
中轻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1,146,370.70	1,498,233.7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保置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	2,734,010.38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	678,326.94	
南宁轻工业工程院有限公司	咨询	1,500.00	
中国中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总承包	82,560.00	
中国造纸装备有限公司	咨询	93,513.50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咨询	22,500.00	
九江保浔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	1,460,321.27	1,600,750.94
武汉保利金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		1,709,443.40
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	零星工程		41,454.55
中国制浆造纸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		147,896.96
中轻特种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		624,398.06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轻集团	担保事项涉及的总承包项目合同的所有条款、约定事项和条件	2016年07月27日	总承包项目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否

中轻国际	430,000,000.00	2019 年 04 月 08 日	2020 年 04 月 07 日	否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轻集团	-	2016 年 03 月 25 日	-	否

一、本单位作为担保方：

A、2016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中轻集团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因控股股东中轻集团为本公司所属子公司长沙公司作为总承包商承接的埃塞俄比亚默克莱市年产6万吨 PVC 树脂综合性生产厂的设计、供货、施工、安装、调试、培训、运行和维护管理的总承包交钥匙项目提供担保，同意公司为中轻集团提供反担保。本担保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双方签字盖章生效之日起，至总承包项目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B、2015年6月29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北京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国际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61,000万元、期限为3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2016年中轻国际拟变更申请综合授信的银行，2016年6月20日，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北京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为中轻国际向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61,000万元、期限为3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同意本公司与建设银行等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中轻国际向建设银行等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61,000万元、期限为3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现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国际因工程业务需要，在上述担保到期后由本公司继续向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4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自2019年4月8日至2020年4月7日。2019年5月17日，本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该担保额度已到期，目前实际担保余额为443.28万元，主要用于中轻国际为项目所需开具的信用证。

二、本单位作为被担保方：

2016年3月2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沙公司作为总承包商联合辽宁方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与业主 DEJENNA CHEMICAL ENGINEERING PLC（以下简称业主）签订了埃塞俄比亚默克莱市年产6万吨 PVC 树脂综合性生产厂的设计、供货、施工、安装、调试、培训、运行和维护管理的总承包交钥匙项目，合同金额 210,446,811.35美元。应该项目业主要求，本公司控股股东中轻集团为长沙公司承接的该项目提供了担保。中轻集团作为长沙公司的担保方已共同签署总承包项目合同，保证如果总承包项目合同项下被担保人长沙公司的义务与责任不能被执行或不能被主张，经业主要求，担保方中轻集团应在收到业主通知的21日内，取代被担保人长沙公司并执行合同的所有条款、约定事项和条件

(3) 其他关联交易

2019年12月9日，本公司第六次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企业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将本公司部分日常运营资金存

放在保利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每日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同时，保利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综合授信额度在三年内可滚动使用，协议期限三年。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中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6,943,540.64	134,717.71	30,444,506.92	152,222.54
应收账款	中食发（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3,566.02	267.83	53,566.02	267.83
应收账款	中国制浆造纸研究院有限公司	890,199.34	4,451.00		
应收账款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140,000.00	700.00	140,000.00	700.00
应收账款	中轻特种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890,199.34	4,451.00
预付账款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537,569.20		5,085,219.46	
其他应收款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53,761.52	268.81		
其他应收款	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75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制浆造纸研究院有限公司	60,400.00	302.00	60,400.00	302.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宜昌金夷置业有限公司	504,683.80	
预收账款	九江保浔置业有限公司	569,745.55	
预收账款	荆州金海置业有限公司	822,660.00	
预收账款	中国制浆造纸研究院有限公司	363,900.00	363,900.00
预收账款	中轻特种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57,850.00	57,850.00
预收账款	中国海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000.00	42,000.00
预收款项	中国造纸装备有限公司		93,513.50
应付账款	长沙长泰智能准备有限公司	7,384,706.32	6,960,616.27
应付账款	陕西中轻轻工业工程院有限公司	1,589,800.00	1,589,800.00
应付账款	中国海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556.85	12,556.85
其他应付款	中轻华信工程科技管理中心	5,039,835.36	2,030,827.08
其他应付款	中国中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170,000.00	

其他应付款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9,301.98
-------	--------------	--	----------

十三、股份支付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山东万基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中轻建设	合同纠纷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146.50万元	审理中
泰安市东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轻建设	合同纠纷	滦南县人民法院	116.78万元	审理中
天津国达高科技软件有限公司	中轻建设	合同纠纷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赔偿款及各种损失、返还工程款等共计1,600.45万元、逾期违约金（详见注释）；中轻建设反诉890.71万元	撤销一审判决，重新审理
西安市未央区瑞泰五金机电经销部	中轻建设	合同纠纷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	18.5万元	撤销一审判决，重审程序一审部分败诉，双方均未上诉
四川高地四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轻国际	合同纠纷	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县人民法院	696.18万元	撤销一审判决，重新审理中
陕西西北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公司	合同纠纷	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	1,021.46万元	撤销一审判决，重新审理中

湖北冠航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武汉公司	合同纠纷十堰仲裁委	153.07万元	审理中
谢文彬	武汉公司	合同纠纷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法院	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一审判决

1) 2010年7月21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建设与山东万基建安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万基公司)签订了《北京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劳务分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合同约定由山东万基公司负责承建北京制浆造纸试验厂1号科研楼等6项通风空调工程。合同履行过程中, 双方于2010年11月10日和2011年5月10日分别签订《补充协议》和《建筑安装工程劳务分包合同补充协议书》。山东万基公司承建的北京制浆造纸试验厂1号科研楼等6项通风空调工程于2011年11月11日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因该工程存在窝工索赔纠纷以及合同外增项、洽商等情况, 双方除在2012年1月16日, 对涉案工程没有争议的金额进行对账并形成了《节前对账会议纪要》外, 始终没有完成最终结算。山东万基公司认为其承建的工程早已验收并交付使用, 中轻建设应当与其进行工程价款的最终结算并支付剩余工程款, 而中轻建设一直未与其进行工程结算。2018年6月28日, 山东万基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法院判令: A、与其就该工程项目进行工程造价结算, 并向其支付剩余工程款146.5万元; B、承担本案诉讼费用。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2) 2018年5月11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建设与泰安市东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安东原电子)签订了《建筑安装工程分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合同约定由泰安东原电子负责玖龙纸业(河北)有限公司PM41项目制浆车间(含上料车间)电气仪表安装工程。合同履行过程中, 由于合作未达预期, 经过磋商后, 泰安东原电子同意撤场, 统计已完工程量, 双方办理结算, 原告撤离施工现场后向中轻建设进行了工程量统计申报。但对工程款结算补偿方面, 双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2019年11月18日, 泰安东原电子向滦南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法院判令被告: (1) 向泰安东原电子支付剩余工程款116.78万元, 并支付利息(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算, 自泰安东原电子提起诉讼之日起至人民法院判决生效之日止), (2) 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该案处于一审阶段。

3) 2014年4月, 天津国达高科软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国达”)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建设签署《天津市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由中轻建设承包建造“年产1500台/套安全监测系统项目”, 约定工期为2014年4月26日至2014年9月30日。2016年4月25日, 天津国达因对上述合同的履行与中轻建设产生纠纷, 起诉至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请求: A、判令解除双方之间的《天津市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B、判令中轻建设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 计算时间从2014年10月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 以合同总价1,685.00万元为基数, 以百分之0.05为标准; C、判令中轻建设赔偿其给天津国达造成的各种损失共计214.04万元; D、判令中轻建设支付联合生产车间四层框架楼的赔偿费用1,274.80万元; E、判令中轻建设返还天津国达超额支付的工程款111.61万元; F、判令中轻建设在解除合同后立即退出施工现场, 将工程项目交付天津国达; G、诉讼费用由中轻建设承担。同时中轻建设提出反诉, 请求: A、请求依法确认天津国达与中轻建设于2014年4月签署的合同编号为12112014044026的《天津市建筑工程施工合同》无效; B、请求依法判令天津国达向中轻建设支付拖欠工程款815.92万元(不包含钢结构施工费270万元); C、请求依法判令天津国达自2014年12月29日起至实际付清日止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标准向中轻建设支付拖欠工程款利息, 暂计

算至2016年6月12日为74.79万元；D、判令中轻建设对诉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E、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由天津国达承担。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5月18日受理了该案，并于2016年6月21日进行了第一次开庭审理。2017年12月28日，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双方解除合同，中轻建设向天津国达支付逾期违约金631,032.50元，天津国达向中轻建设支付工程款4,495,443.67元，驳回双方的其他诉讼请求。

天津国达上诉至天津市高院。2018年7月4日收到二审裁定书，天津高院以违反法律程序为由发回一审法院重审，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4) 2013年2月2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建设与西安市未央区瑞泰五金机电经销部（以下简称瑞泰五金机电）签订了《买卖合同》，约定由瑞泰五金机电向中轻建设提供合同所需的货物，2013年3月开始，瑞泰五金机电向中轻建设交付货物累计金额19.5万元，中轻建设累计付款货款11万元，尚有8.5万元货款未支付。2018年7月16日，瑞泰五金机电向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中轻建设支付欠款本金8.5万；（2）请求判令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10万元（自2015年2月17日起算）；（3）请求判令中轻建设承担本案的所有诉讼费用。

2019年2月14日，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瑞泰五金机电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4,077元由瑞泰五金机电负担。瑞泰五金机电不服一审判决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9年6月17日，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裁定如下：（1）撤销一审判决；（2）案件发回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重审。

2020年7月6日，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作出重审阶段的一审判决，判令中轻建设及其陕西分公司向瑞泰五金机电支付货款85495.6元并承担违约金，驳回瑞泰五金机电的其他诉讼请求。双方均未上诉，一审判决生效。中轻建设已经履行了生效判决确定的义务。

5)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国际与四川高地四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高地公司）于2012年11月28日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由中轻国际负责承包四川高地公司12万吨/年醇醚项目一期工程，项目的土建工程由四川高地公司单独授予其他承包商承接。2013-2014年初中轻国际陆续完成了该项目的主要建筑物、构筑物施工图设计工作，并且已经通过了四川高地公司委托的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书。2013年5月，中轻国际项目人员开始入驻项目现场，土建施工单位开始施工，土建施工一段时间后，四川高地公司与施工单位就成本及工程情况产生分歧，并发生纠纷和诉讼事项，整个项目暂停。项目暂停开始至2017年期间，中轻国际积极配合四川高地公司调整相应设计方案。但是，随着市场环境变化，四川高地公司逐渐受到成本等方面的压力，不断调整前期要求的方案目标。由于项目的现行目标与原有设想相差太远，四川高地公司的款项不能到位、双方对成本费用的意见产生较大分歧，进而引发诉讼事项。

2018年3月，四川高地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除双方签订的《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返还其已支付的设计费、管理费290万元、设备采购款346.18万元，以及自起诉之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返还之日止的资金占用利息、支付违约金60万元，并承担诉讼费。

中轻国际应诉后于2018年4月对四川高地公司提起了反诉，请求解除双方签订的《建设项目工程总承

包合同》，支付应付未付的设计费96万元、设备采购款410.97万元以及逾期付款造成的损失、赔偿因四川高地公司违约导致合同解除造成中轻国际的设备采购损失赔偿金542.75万元，及因四川高地公司违约导致中轻国际的损失赔偿金25.007万元，承担全部诉讼费。

2018年12月24日，四川省新津县人民法院出具了（2017）川0132民初76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解除双方签订的《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驳回中轻国际和四川高地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各自承担相应的诉讼费。

2019年1月9日，中轻国际提起上诉：请求撤销原判决不支持上诉人（中轻国际）在反诉中要求被上诉人（四川高地公司）支付应付未付设计费用的反诉请求，上诉人（中轻国际）反诉请求应得到支持；原判决对中轻国际要求四川高地公司赔偿损失的诉讼请求不做处理没有事实依据，对上诉人要求被上诉人赔偿因设备采购付款违约给予上诉人已造成损失的反诉请求应予以支持；原判决遗漏当事人，程序严重违法。

该案件于2019年07月19日二审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目前正在重审过程中。

6) 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沙公司与陕西西北火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北火电）于2014年4月24日签订《印尼IKPP MB24&MB25 Bayk Feeding System 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款2,150,000元，西北火电认为已经全面履行合同义务，该工程已于2015年12月交付，并投入使用，在项目已经投入使用的情况下，长沙公司仍拖欠合同款未支付，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也增加了工作量，故2017年10月30日，西北火电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求如下：

- A、支付剩余合同款880,000元及利息损失73,387元；
- B、支付工程变更及签证费502,064元及利息损失45,311元；
- C、支付MB25炉墙喂料更换抢工奖20,000元及利息损失1,900元；
- D、支付误工损失费用490,833元及利息损失46,629元；
- E、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

以上诉讼标的额合计2,060,124.00元（不含诉讼费）。

2019年6月27日，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17）湘01民初3838号），判决如下：

①支付陕西西北火电工程有限公司剩余工程款880,000元，及以880,000元为基数自2016年12月18日起至实际付清剩余工程款之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②支付陕西西北火电工程有限公司MB25炉墙喂料更换抢工奖20,000元，及以20,000元为基数自2017年10月25日起至实际付清MB25炉墙喂料更换抢工奖之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③支付陕西西北火电工程有限公司窝工损失费用490,833元，及以490,833元为基数自2017年10月25日起至实际付清窝工损失费用之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④驳回陕西西北火电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以上判决标的额不含利息损失合计1,390,833元（不含诉讼费）。

长沙公司与西北火电于2013年12月24日签订《印尼LPPPI-JAMBI TG28/29 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价15,000,000元，西北火电认为已经全面履行合同义务，该工程已于2015年11月交付，并投入使用，在项目已经投入使用的情况下，长沙公司仍拖欠合同款未支付，同时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应长沙公司的要求增加了工作量，且由于长沙公司的原因导致工期延误，产生误工损失，故2017年10月30日，西北火电向长沙市

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诉求如下：

- A、支付剩余合同款2,830,000元及利息损失197,600元；
- B、支付工程变更及签证费2,921,166元及利息损失263,635元；
- C、支付误工损失费用1,531,650元及利息损失145,506元；
- D、支付工期延误补偿费241,944元及利息损失22,984元；
- E、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

以上诉讼标的额合计8,154,485元（不含诉讼费）。

2019年7月1日，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17)湘01民初3837号），判决如下：

① 支付陕西西北火电工程有限公司剩余工程款2,250,000元，及以2,250,000元为基数自2018年2月1日起至实际付清剩余工程款之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②支付陕西西北火电工程有限公司误工损失费用1,531,650元，及以1,531,650元为基数自2018年2月1日起至实际付清误工损失费用之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③支付西北火电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期延误补偿费241,944元，及以241,944元为基数自2018年2月1日起至实际付清工期延误补偿费之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④驳回陕西西北火电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以上判决标的额不含利息损失合计5,414,427元（不含诉讼费）。

2019年7月14日，长沙公司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驳回陕西西北火电工程有限公司在上述案件一审的所有诉讼请求。

2019年11月27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1、撤销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湘01民初3838号民事判决、撤销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湘01民初3837号民事判决2、发回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目前该案件正在重新审理中。

7) 2016年，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公司与湖北金庄科技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金庄科技）签订了《金庄热电联产主厂房项目》总包合同，后与湖北冠航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冠航）签订施工分包合同。2018年10月30日，湖北冠航就变更增加的工程款以及窝工、误工损失向十堰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诉讼标的金额为153.07万元。武汉公司认为已足额支付了合同款项，合同执行过程中并未增加额外的工程量，不应增加工程款。但湖北冠航在申请仲裁时提供了加盖武汉公司现场项目部印章的签证单，该批签证单明确载明武汉公司认可了增加的工程量、对应增加工程量的工程款、部分窝工、误工损失。现双方就该批签证单的真实性以及出具流程存在重大争议。

该案件目前正在审理中。

8) 2011年9月30日，宜昌三峡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制药”）与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包合同》”），约定：武汉公司作为总承包人，承包建设三峡制药的2000吨/年氨基酸搬迁项目（后更名为氨基酸产业基地项目）。

2012年7月25日，三峡制药与谢文彬签署《合同书》，约定：氨基酸产业基地项目的市政道路、管网工程由谢文彬承包施工，三峡制药按进度付款。

2012年11月30日，三峡制药、武汉公司与湖北宏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宜昌分公司（以下简称“宏业建

筑宜昌分公司”) 签署《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分包合同》”), 约定: 三峡制药与武汉公司共同委托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承包氨基酸产业基地项目一期工程的建筑施工。

在实际履行上述合同的过程中, 三峡制药为了规范财务手续, 要求按如下流程支付谢文彬市政工程款: 建设方三峡制药→总包方武汉公司→分包方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谢文彬。三峡制药采用上述流程以开具承兑汇票的形式共支付市政工程款 16,694,490.00 元, 但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仅向谢文彬转付 9,534,490.00 元, 截留了 7,160,000.00 元。谢文彬多次要求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支付截留的工程款, 但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仅在 2018 年 5 月支付 63,000.00 元, 余款迟迟未支付。因此, 谢文彬于 2018 年 9 月向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西陵区法院”)提起诉讼, 以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及湖北宏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宏业建筑公司)为被告, 以三峡制药及武汉公司为第三人, 要求西陵区法院判令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返还不当得利 7,160,000.00 元及利息 3,150,400.00 元, 并判令湖北宏业建筑公司承担连带偿还责任。2018 年 10 月 31 日, 谢文彬又向西陵区法院申请变更诉讼请求, 要求西陵区法院判令三峡制药、武汉公司也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2020 年 7 月 10 日,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确认武汉公司已经足额转付了工程款, 不存在违约行为, 依法不承担民事责任。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 额	期 限	备注
一、子公司				
中轻国际	综合授信额度	430,000,000.00	2019年4月8日至 2020年4月7日	
二、其他公司				
中轻集团	项目反担保	担保事项涉及的总承 包项目合同的所有条 款、约定事项和条件	2016年7月27日至 总承包项目合同履 行完毕之日	
合 计				

①2015 年 6 月 29 日, 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北京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国际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 61,000 万元、期限为 3 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2016 年中轻国际拟变更申请综合授信的银行, 2016 年 6 月 20 日, 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北京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为中轻国际向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 61,000 万元、期限为 3 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同意本公司与建设银行等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中轻国际向建设银行等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 61,000 万元、期限为 3 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现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国际因工程业务需要, 在上述担保到期后由本公司继续向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 4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自 2019 年 4 月 8 日至 2020 年 4 月 7 日。2019 年 5 月 17 日, 本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该担保额度已到期, 目前实际担保余额为 443.28 万元, 主要用于中轻国际为项目所需开具信用证。

②2016年3月2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沙公司作为总承包商联合辽宁方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与业主 DEJENNA CHEMICAL ENGINEERING PLC（以下简称业主）签订了埃塞俄比亚默克莱市年产6万吨 PVC 树脂综合性生产厂的设计、供货、施工、安装、调试、培训、运行和维护管理的总承包交钥匙项目，合同金额 210,446,811.35 美元。应该项目业主要求，本公司控股股东中轻集团为长沙公司承接的该项目提供了担保。中轻集团作为长沙公司的担保方已共同签署总承包项目合同，保证如果总承包项目合同项下被担保人长沙公司的义务与责任不能被执行或不能被主张，经业主要求，担保方中轻集团应在收到业主通知的21日内，取代被担保人长沙公司并执行合同的所有条款、约定事项和条件。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中轻集团提供反担保的议案》，本公司与中轻集团签署《委托担保协议》，约定基于该项目合同约定的中轻集团作为担保方的一切责任和义务全部由本公司无条件承担，若发生业主要求中轻集团执行总承包项目合同的情形，本公司保证立即向业主执行总承包项目合同的所有条款、约定事项和条件，直至合同履行完毕且中轻集团担保责任完全解除。中轻集团作为担保方，如因此产生任何经济责任或损失，均由本公司全额承担或代偿。本担保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生效之日起，至总承包项目合同履行完毕之日。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中轻集团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年金计划：本公司以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成都公司、长沙公司、中轻建设、广州公司报告期参加中轻集团企业年金计划。本着有利企业发展、公平与效率相结合、自愿参加等原则，对符合条件的职工纳入企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年缴费总额为不超过上年度工资总额的5%，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列入成本（费用）。职工个人缴费为职工个人缴费基数1.25%，由单位从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本报告期计提年金1,163.86万元。

2、其他

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公司与业主就阿联酋 ITTIHAD造纸厂项目签订结算协议：

2016年4月7日，子公司北京公司和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共称“承包方”）与Ittihad造纸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发包方”）签订了《Ittihad造纸厂项目总承包合同》，北京公司

为项目总承包商，负责该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指导开机、质保管理等工作，合同总金额为2.555亿美元（其中，暂列金2,200万美元），总工期为自开工之日起2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11日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

根据该工程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双方签订了《最终结算协议》（以下简称“结算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1）结算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止结算协议签订日，发包方已支付合同金额为210,939,653美元，根据结算协议，考虑发包方、承包方双方提出的工程增减项、结算偏差以及索赔，发包方剩余应支付合同金额为21,000,000美元。因此，双方最终的合同结算价格为231,939,653美元。此外，承包方不再就2020年4月因工程延期遭业主索赔的履约保函进行追索。

发包方将于结算协议签署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18,000,000美元到承包方指定银行账户，剩余3,000,000美元将于结算协议签署后9个月内支付，最迟至结算协议签署后12个月内全额支付。

本结算协议签署后，承包方将把尚在执行的分包合同以及相应的银行保函转让给业主，必要时根据发包方的指令协调各分包商完成维保工作。

（2）结算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结算协议，双方最终的合同结算价格为231,939,653美元，扣除承包方已经支付的履约保函赔款23,350,000美元，承包方实际获得结算价款208,589,653美元。

根据承包方之间协议，扣除业主代付的水电费1,457,868美元，北京公司预计可收款总额为197,131,785美元。公司在2019年年度报告中根据当时获得的相关信息对该项目确认了营业收入，现根据最终结算协议确定的北京公司预计可收款总额，在2020年对该项目收入进行调整，预计将导致公司2020年净利润减少16,123,372美元。根据适用汇率，预计将减少公司2020年净利润人民币约112,785,000元。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777,798.21	100.00%	21,661,799.04	11.92%	160,115,999.17	216,588,218.56	100.00%	26,455,964.60	12.21%	190,132,253.96
合计	181,777,798.21	100.00%	21,661,799.04	11.92%	160,115,999.17	216,588,218.56	100.00%	26,455,964.60	12.21%	190,132,253.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工程承包	168,521,963.20	16,908,258.36	10.03%
工程设计	11,932,998.42	4,278,193.68	35.85%
工程咨询	1,322,836.59	475,347.00	35.93%
合计	181,777,798.21	21,661,799.04	--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90,896,828.86
1 至 2 年	47,017,318.39
2 至 3 年	38,484,039.64
3 年以上	5,379,611.32
3 至 4 年	1,032,093.74
4 至 5 年	145,892.00
5 年以上	4,201,625.58
合计	181,777,798.2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455,964.60	-4,794,165.56				21,661,799.04
合计	26,455,964.60	-4,794,165.56				21,661,799.0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	96,483,594.05	53.08%	9,408,444.51
合计	96,483,594.05	53.0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79,140,000.00	42,440,000.00
其他应收款	338,576,420.22	186,776,020.17
合计	417,716,420.22	229,216,020.17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23,790,000.00	23,790,000.00
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11,080,000.00	
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12,240,000.00	
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590,000.00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0,760,000.00	10,960,000.00
中国轻工业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60,000.00
中国轻工业成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430,000.00	
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250,000.00	6,430,000.00
上海申海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计	79,140,000.00	42,44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中轻国际	23,790,000.00	1-2 年、3-4 年		否
南宁公司	5,960,000.00	4-5 年		否
中轻建设	6,430,000.00	1-2 年		否
合计	36,180,000.00	--	--	--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799,487.64	1,653,926.20
押金及保证金	11,126,701.36	11,684,017.95
应收关联方款项	332,055,476.09	179,000,000.00
应收代垫款		9,320.19
其他	2,387,637.60	2,181,742.73
合计	347,369,302.69	194,529,007.0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6,922,336.24	830,650.66		7,752,986.9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62,304.90	777,590.67		1,039,895.57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7,184,641.14	1,608,241.33		8,792,882.47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7,479,526.10
1 至 2 年	110,917,672.97
2 至 3 年	71,020,730.37
3 年以上	7,951,373.25
3 至 4 年	1,101,692.86
4 至 5 年	1,291,472.47
5 年以上	5,558,207.92
合计	347,369,302.6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752,986.90	1,039,895.57				8,792,882.47
合计	7,752,986.90	1,039,895.57				8,792,882.4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市萧山区建设局	保证金	1,000,000.00	5 年以上	0.29%	1,000,000.00
天津市施工队伍交流服务中心	保证金	1,000,000.00	5 年以上	0.29%	1,000,000.00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880,000.00	5 年以上	0.25%	880,000.00
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城市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800,000.00	5 年以上	0.23%	800,000.00
太仓市建筑管理处	保证金	800,000.00	2-3 年	0.23%	280,647.69
合计	--	4,480,000.00	--	1.29%	3,960,647.69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5,245,651.06		415,245,651.06	415,245,651.06		415,245,651.06
合计	415,245,651.06		415,245,651.06	415,245,651.06		415,245,651.0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7,940,009.20					87,940,009.20	
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45,762,494.55					45,762,494.55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39,845,982.26					39,845,982.26	

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35,766,692.14				35,766,692.14	
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6,887,360.86				36,887,360.86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3,108,293.40				23,108,293.40	
中国轻工业上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209,633.00				14,209,633.00	
中国轻工业成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8,274,946.44				18,274,946.44	
中国轻工业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504,976.80				9,504,976.80	
上海申海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078,064.76				4,078,064.76	
中轻海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国轻工（马里）工程有限公司	-132,802.35				-132,802.35	
合计	415,245,651.06				415,245,651.0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5,118,663.32	479,632,873.29	478,007,532.04	425,914,614.01
其他业务	5,374,798.17	4,438,584.46	6,134,522.64	4,492,441.78
合计	550,493,461.49	484,071,457.75	484,142,054.68	430,407,055.7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工程承包	418,906,088.31		418,906,088.31
工程设计	109,370,198.29		109,370,198.29
工程咨询	16,842,376.72		16,842,376.72
其他业务	5,374,798.17		5,374,798.17
其中：			
境内	209,534,633.59		209,534,633.59
境外	340,958,827.90		340,958,827.9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部分合同尚在履行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与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于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960,000.00	82,0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44,838.73	24,280,422.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74,898.00	109,311.25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68,000.00	68,000.00
合计	57,047,736.73	106,457,733.39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8,905.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72,939.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922,529.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1,753.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73,833.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40,791.15	
合计	9,497,851.3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4%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4%	-0.18	-0.1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